

密织监督网 让审判权晒在阳光下

永州中院推动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走深走实

通讯员 黄卫红

如何让法官做到“心底无私天地宽”、提质增效办好案？永州中院党组书记、院长龚文启指出了破题关键——“加强制约监督，让审判权晒足阳光”。

2022年，永州中院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巩固年活动为契机，不断加强对审判权力运行的制约监督，瞄准问题开良方，精准施策治顽疾、除病灶，防止司法腐败和不正之风，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逢问必录构筑案件审理防火墙

人情是一个人类学概念，有人的地方就有人情。人情味大多时候代表温暖和友善，但有时候人情味容易变味。

“小侄儿，你姑父的案子上诉到你们法院了，你可得多费心啊……”“姑姑，我们法院有规定，不能过问案件……”“咱们是嫡亲的亲戚，要讲人情，你可别跟我讲规定……”在法院上班，总免不了被变了味的人情绑架。

“知敬畏、明底线、守规矩，法院干部要紧紧把严格执行‘三个规定’抓在手里放在心里，积极推动制度优势转变为治理效能，促进公正廉洁司法，提高司法公信力，以整治成效回应社会关切，巩固法院队伍教育整顿成果。”永州中院党组副书记、副院长柏国春在全院干警大会上提出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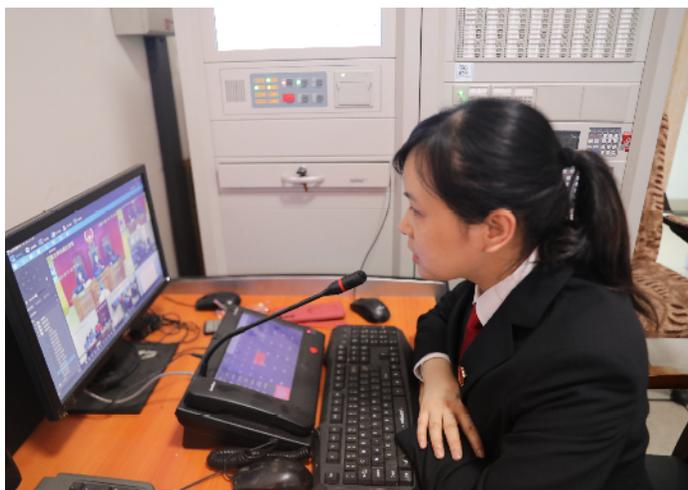
为有效遏制干预过问案件行为，持续铲除司法腐败滋生的土壤，永州中院严格落实“三个规定”强制填报制度，从源头上防止关系案、人情案、金钱案。

“我老家有个人让我帮他打探案子审理情况，我已经明确拒绝了。听说，他还向对方当事人透露他在法院有人。为了避免造成误解，请帮我登记一下。”

现在，逢问必录的自觉正在永州中院形成。干警深刻认识到，严格执行“三个规定”并非给自己抹黑记黑账，相反可以让自己免遭围猎，是对自己的保护。2022年第一季度，全市法院223人次记录填报“三个规定”情况。

庭审督察室架设庭审“探照灯”

“唐法官，庭审直播的画面中您坐姿给人精神状态不佳的感受，请坐正一点，腰板挺一



庭审督察员在督察庭审现场。

些。”庭审督察室的督察员蒋祖军正对一庭审现场的法官提出要求。

针对庭审不规范、法官驾驭能力不够强等问题，永州中院组建庭审督察室，将所有数字法庭的音视频接入督察室，由值班院领导带队、审管办和督察部门派员驻庭审督察室每日对庭审情况巡查督察，对不规范庭审行为及时向法官指出并要求改正。

此外，审管办在庭审督察室督察的基础上，通过逐案评查、每日反馈、每周通报等方式，对案件是否准时开庭、着装是否规范、庭审是否文明等进行总结通报并督促改正，有效扭转庭审程序不规范、作风不严谨、审理不专业的局面。

今年以来，永州中院督察发现庭审中存在的普遍问题12个，及时提醒法官及书记员23人次。

党务廉政专员常念“紧箍咒”

为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法院铁军，经该院党组研究，组建党务廉政专员队伍，制定印发《党务廉政专员履职工作细则》，通过明查暗访等方式，对

干警日常工作及八小时之外行为管理开展常态化督察，延伸督察“探头”，常念队伍建设紧箍咒，激活日常监督“神经末梢”，有效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。

党务廉政专员的人选按照“政治坚定、业务精通、作风正派、原则性强”的要求，结合党支部换届，从资深法官、部门正副职中优先推荐，再报党组会研究决定，均以文件形式任命，并在院督察部门备案。最终，该院挑选出20余名党务廉政专员，负责协助纪检组及督察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。

依据督察工作职责，该院从任务清单、督察方法、结果反馈、跟踪整改等环节入手，要求党务廉政专员通过实地查看、查阅台账、列席会议等方式，对各党支部党风廉政建设进行全面督察。督察后及时汇总情况，梳理存在问题，提出意见建议，下发督察通报并跟踪督导。同时，严格落实随案发放廉政监督卡制度，由党务廉政专员每月对廉政监督卡情况进行汇总，院督察部门每季度进行通报，院党组每季度结合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进行分析研判。

“对反映法官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的徇私舞弊、滥用职权、贪赃枉法、态度蛮横等问题，当事人都可以在廉政监督卡上填写，倒逼法官公正办案，这个做法是把监督权交给当事人，我们当事人对法院也因此多了一份信任。”案件当事人陈某为法院随案附廉政监督卡点赞。

行风监督员搭建民意沟通桥

为进一步发挥舆论监督作用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，永州中院实行行风监督员制度，从容易接触民意并在群众中具有一定话语权和影响力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律师、自媒体人、基层干部中挑选30余人组建行风监督员队伍。

“我是做自媒体的，经常会有群众向我的平台反映问题。记得有一次，有个当事人不服判决，准备发帖造势。得知情况后，我联系了法院，在深入了解案件情况及裁判理由后，建议法院多做当事人的思想工作。最终当事人在法官悉心释法说理中解开了心结，接受了判决。”一名行风监督员谈起履职经历时称赞法院的做法。

为方便监督员与法院沟通联络，永州中院组建了全市两级法院院长、监督员共同参与的微信群，推行重大问题直接向院长报告机制，实行逐案反馈。此外，该院还通过邀请行风监督员旁听案件庭审、参加新闻发布会、交流座谈、现场视察等形式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。

今年以来，该院共处理行风监督员反映问题、意见、建议13项，邀请参加旁听庭审、见证执行等活动29场次。

第三方监督机制破解执行难

“法院太不公平了，孩子随我姓，凭啥判给他妈？”“我是一

名老师，孩子在我心里永远是第一位的，你相信我，一定是站在为了孩子好的角度来处理问题的。法院把孩子判给孩子妈，是综合了各种有利于孩子成长的因素，你一定也希望自己的孩子在更好的环境中成长……”执行监督员孙敏在执行现场做被执行人的工作。

在杨某和刘某离婚纠纷案中，孩子被判给了刘某。杨某不服，将孩子藏匿了起来，不让刘某见孩子，刘某申请强制执行。

这无疑是一场特殊的情感执行，稍有不慎就可能给孩子身心带来创伤。为赢得杨某的信任，蓝山县法院特意邀请孩子所在学校的老师见证执行。最终，在执行法官和执行监督员的努力下，杨某同意把小孩交给刘某抚养。

执行工作中不作为、乱作为、行为不规范，一直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顽瘴痼疾。为解决这一难题，早在2016年，永州中院就出台《关于建立执行工作第三方监督机制的实施办法》，在全省首创第三方监督机制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人民监督员、新闻媒体等全程监督执行。

去年以来，针对被执行人对法院不信任、抗拒执行，该院升级第三方监督机制加以解决。一方面，根据执行案件个案特点，有针对性地挑选合适的执行监督员。如上文提到的案例中，因涉及到学生，因此挑选老师作为该案执行监督员，赢得被执行人的信任。另一方面，实行第三方监督评议机制，召集执行监督员召开监督评议会，通过问需于众、问计于众、问效于众，解难题提质量增效率。

近年来，全市法院邀请见证监督执行129案156次，取得了很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，为司法公开开了一扇敞亮的窗。

热烈祝贺《湖南法治报》创刊

中共永州市委员会办公室
中共永州市委政法委员会

冷水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零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中共祁阳市委员会办公室
双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